

# 贵阳市物业管理协会

---

## 倡议书

**各会员单位、物业服务企业：**

为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《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方案》相关工作部署，按照贵州省住建厅、贵阳市住建局关于“整治物业服务履约不到位、侵占业主公共收益等问题工作方案”相关要求，切实有效解决我市物业服务领域群众关切的突出问题，进一步规范物业服务行为，提高物业服务水平，推动物业管理高质量发展，维护广大群众的合法权益，贵阳市物业管理协会现向广大物业服务企业发出如下倡议：

**一、全面落实物业服务合同约定内容。**各物业服务企业要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和标准提供服务，全面履行各项服务义务。对服务内容、服务事项、服务标准、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、公共部位经营收益情况等有关事项在小区醒目位置进行公示，公示内容明晰、完整。加强员工培训，提升服务意识与专业技能，让业主享受到优质、高效、贴心的物业服务，以实际行动维护行业良好形象，增强业主对物业服务企业的信任与认可。

**二、全面落实公共收益规范管理工作。**各物业服务企业要严格遵守《民法典》《贵州省物业管理条例》等相关法规，主动建立、完善小区公共收益台账，要确保账目清晰、准确、完整。定期将公共收益收支情况向全体业主公示，方便业主及时了解、监督。严禁任何形式的公共收益截留挪用行为，切实保障业主对公共收益的知情权与监督权。

**三、全面落实电动车消防安全整治工作。**各物业服务企业要加强对电动车停放和充电管理，合理规划电动车停放区域，建设符合安全标准的充电设施；严禁电动车进楼入户、飞线充电；定期开展消防安全检查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。通过张贴宣传海报、举办消防安全知识讲座等方式，向业主普及电动车消防安全知识，增强业主的安全意识与防范能力，从源头上预防和遏制电动车火灾事故的发生。

**四、全面落实规范物业移交工作。**各物业服务企业在物业项目交接过程中，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办理各项移交手续，保障物业项目服务的连续性与稳定性，维护业主的正常生活秩序。

**五、全面落实建设骑手友好社区工作。**各物业服务企业要积极响应中央社会工作部等8部门联合发布的《加强快递员、网约配送员服务管理的若干措施》文件要求，持续推进和谐友好社区建设，加强与骑手群体的沟通交流，倾听他们的需求与建议，提供通行便利条件，优化小区通行环境。鼓励有条件的小区合理设置社区休息驿站、充电设施等便民服务设施，共同营造和谐、包容的社区氛围。

民之所望，政之所向。物业服务领域集中整治工作，既是上级的重要部署，更是广大群众的殷切期盼！让我们携手共进，积极响应倡议，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扎实做好各项工作，为提升我市物业服务水平、改善群众居住环境、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贡献力量！



贵阳市物业管理协会  
2025年5月13日